

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9]9637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4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6



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溪城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溪城投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本溪城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本溪城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本溪城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本溪城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本溪城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本溪城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扫码核对备案信息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本溪市中心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4,590,971.36	1,639,367,282.31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587,462,727.53	3,678,687,865.44	六、（二）
其中：应收票据	629,740.00	2,013,850.00	六、（二）
应收账款	3,586,832,987.53	3,676,674,015.44	六、（二）
预付款项	422,660,830.66	200,378,878.16	六、（三）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338,690,698.43	12,797,962,198.55	六、（四）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41,673,025.79	852,212,312.10	六、（五）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641,339.23	12,311,564.03	六、（六）
流动资产合计	19,947,719,593.00	19,180,920,100.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539,472.84	42,539,472.84	六、（七）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7,599,233.36	411,580,786.60	六、（八）
投资性房地产	153,538,409.50	153,538,409.50	六、（九）
固定资产	1,388,762,791.28	1,354,317,742.09	六、（十）
在建工程	9,329,588,120.97	9,158,516,361.33	六、（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64,431,566.00	1,564,431,566.00	六、（十二）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628,396,249.88	11,097,987,869.34	六、（十三）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33,950.51	1,544,041.66	六、（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57,501.11	47,179,560.36	六、（十五）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30,747,295.45	23,831,635,809.72	
资产总计	42,478,466,888.45	43,012,555,910.31	

法定代表人：张跃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艳艳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2,819,413.00	120,522,910.00	六、（十六）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6,823,582.82	374,259,039.71	六、（十七）
预收款项	256,961,082.39	200,270,597.65	六、（十八）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7,137,800.02	57,793,929.37	六、（十九）
应交税费	163,865,564.81	144,063,149.02	六、（二十）
其他应付款	6,396,268,052.04	5,410,666,612.08	六、（二十一）
其中：应付利息	106,610,231.04	189,919,453.31	六、（二十一）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8,760,000.00	1,585,449,413.00	六、（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92,635,495.08	7,893,025,650.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72,916,327.21	2,174,630,000.00	六、（二十三）
应付债券	1,540,000,000.00	2,420,000,000.00	六、（二十四）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4,093,526,992.30	14,457,482,963.41	六、（二十五）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3,056,515.50	192,350,407.15	六、（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79,499,835.01	19,244,463,370.56	
负债合计	27,572,135,330.09	27,137,489,021.3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六、（二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33,495,313.67	11,474,940,562.13	六、（二十八）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5,279,837.74	105,279,837.74	六、（二十九）
专项储备	30,073,387.25	27,813,307.64	六、（三十）
盈余公积	306,598,820.35	306,598,820.35	六、（三十一）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59,909,070.74	3,307,530,745.91	六、（三十二）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45,356,429.75	15,732,163,273.77	
少数股东权益	260,975,128.61	142,903,615.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06,331,558.36	15,875,066,888.9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78,466,888.45	43,012,555,910.31	

法定代表人：张跃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艳艳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度

金额单位：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077,811,828.86	2,028,937,156.76	六、(三十三)
其中：营业收入	1,077,811,828.86	2,028,937,156.76	六、(三十三)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3,121,688.07	2,085,237,505.41	
其中：营业成本	948,489,437.61	1,865,873,374.82	六、(三十三)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145,358.96	18,044,309.96	六、(三十四)
销售费用	6,206,285.24	9,464,139.44	
管理费用	186,774,392.96	174,782,445.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283,367.47	13,488,434.14	六、(三十五)
其中：利息费用	19,462,743.02	20,768,915.04	
利息收入	5,360,036.97	7,509,047.92	
资产减值损失	2,222,845.83	3,584,801.58	六、(三十六)
加：其他收益	100,664,794.92	95,818,877.99	六、(三十七)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1,812.72	26,897,641.52	六、(三十八)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18,446.76	23,195,853.55	六、(三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8,369.13	-10,927.90	六、(三十九)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28,379.30	66,405,242.96	
加：营业外收入	251,923,676.18	363,040,151.28	六、(四十)
减：营业外支出	4,814,480.99	986,546.72	六、(四十一)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637,574.49	428,458,847.52	
减：所得税费用	12,006,295.34	32,746,695.22	六、(四十二)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631,279.15	395,712,152.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631,279.15	395,712,152.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7,045.68	-4,413,516.18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378,324.83	400,125,668.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3,631,279.15	395,712,152.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378,324.83	400,125,668.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47,045.68	-4,413,516.1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艳艳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5,835,745.52	1,714,970,803.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8,694,388.40	1,703,695,687.72	六、（四十四）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4,530,133.92	3,418,666,49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4,403,107.96	634,712,092.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795,680.66	320,199,12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077,880.36	69,923,54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608,717.46	1,691,849,896.62	六、（四十四）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8,885,386.44	2,716,684,65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644,747.48	701,981,831.07	六、（四十五）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400,070.22	5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501.46	3,689,944.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000.00	310,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四）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96,571.68	60,000,144.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758,760.43	683,605,912.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309,013,710.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四）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758,760.43	992,619,62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262,188.75	-932,619,478.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1,152,810.38	5,724,252,945.2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556,191.67	720,986,301.04	六、（四十四）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6,709,002.05	6,445,239,246.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8,824,393.17	5,976,839,779.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6,785,764.22	701,340,073.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57,714.34	196,849,622.43	六、（四十四）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3,367,871.73	6,875,029,47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6,658,869.68	-429,790,229.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276,310.95	-660,427,876.87	六、（四十五）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611,867,282.31	2,272,295,159.18	六、（四十五）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590,971.36	1,611,867,282.31	六、（四十五）

法定代表人：张跃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艳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18年度

编制单位: 承德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				11,474,940,562.13		105,279,837.74	27,813,307.64	306,598,820.35		3,307,530,745.91	15,875,006,888.9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				10,133,495,313.67		105,279,837.74	30,073,387.25	306,598,820.35		3,559,909,070.74	17,906,311,558.30

恒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光张
------------	----

法定代表人: 董德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德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德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 天津光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度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					105,279,837.74	24,916,883.08	306,598,820.35		2,907,405,077.43	216,914,949.73	17,430,869,448.9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279,837.74	24,916,883.08	306,598,820.35		2,907,405,077.43	216,914,949.73	17,430,869,448.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279,837.74	24,916,883.08	306,598,820.35		2,907,405,077.43	216,914,949.73	17,430,869,448.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					105,279,837.74	24,916,883.08	306,598,820.35		2,907,405,077.43	216,914,949.73	17,430,869,448.95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艳艳

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董艳艳

法定代表人: 张跃凡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8,286,243.90	629,228,729.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094,515,315.78	3,228,830,459.31	十四、（一）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94,515,315.78	3,228,830,459.31	十四、（一）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724,789,796.55	12,661,512,633.22	十四、（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257,591,356.23	16,519,571,821.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360,000.00	36,3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80,851,139.41	4,413,263,489.32	十四、（三）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6,167,116.66	616,762,028.79	
在建工程	7,510,833,234.11	7,546,509,574.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408,668,432.61	8,876,732,014.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37,879,922.79	21,489,627,107.00	
资产总计	36,195,471,279.02	38,009,198,928.62	

法定代表人：张跃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艳艳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453,772.48	6,590,097.9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425.21	30,425.21	
应交税费	61,148,966.82	63,818,268.22	
其他应付款	4,856,707,487.24	4,293,076,463.24	
其中：应付利息	106,610,231.04	189,919,453.31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3,860,000.00	1,260,4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18,200,651.75	5,623,995,254.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7,460,000.00	657,290,000.00	
应付债券	1,540,000,000.00	2,42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754,931,796.63	14,031,908,076.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22,391,796.63	17,109,198,076.82	
负债合计	22,140,592,448.38	22,733,193,331.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10,000,000.00	5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11,096,505.19	10,988,756,505.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971,946.82	299,971,946.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33,810,378.63	3,477,277,14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54,878,830.64	15,276,005,597.1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95,471,279.02	38,009,198,928.62	

法定代表人：张跃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艳艳



利润表

编制单位：本溪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72,863,441.81	934,220,581.73	十四、（四）
其中：营业收入	172,863,441.81	934,220,581.73	十四、（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7,942,896.59	909,088,771.82	
其中：营业成本	167,892,926.88	905,229,994.65	十四、（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044.28	700,312.8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33,419.11	945,444.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325.32	31,813.7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924,819.00	2,181,206.4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5,630.78	22,449,773.76	十四、（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55,033.82	20,277,798.40	十四、（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26,176.00	47,581,583.67	
加：营业外收入	250,000,701.24	359,858,044.95	
减：营业外支出	8,64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6,618,237.24	407,439,628.62	
减：所得税费用	85,003.77	6,828,735.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533,233.47	400,610,893.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533,233.47	400,610,893.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6,533,233.47	400,610,893.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跃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崔艳艳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007,238.10	592,839,695.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0,944,857.56	1,519,447,31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8,952,095.66	2,112,287,011.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0,967.25	99,581,680.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1,394.32	1,240,964.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0,413.63	88,98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543,135.94	1,245,283,14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255,911.14	1,346,194,769.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696,184.52	766,092,241.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400,070.22	5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1,97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400,070.22	58,171,975.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370,946.43	166,262,392.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366,302,17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70,946.43	532,564,570.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0,876.21	-474,392,59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7,455,000.00	4,995,75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350,000.00	549,633,33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805,000.00	5,545,388,33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95,570,000.00	5,845,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6,145,079.16	632,400,464.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57,714.34	208,919,100.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9,472,793.50	6,687,169,56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5,667,793.50	1,141,781,23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942,485.19	-850,081,58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629,228,729.09	1,479,310,313.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286,243.90	629,228,729.09	

法定代表人：张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艳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度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张跃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				10,988,756,505.19				299,971,946.82		3,477,277,145.16	15,276,005,59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0,000,000.00				10,988,756,505.19				299,971,946.82		3,477,277,145.16	15,276,005,597.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7,660,000.00						256,533,233.47	-1,221,126,766.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6,533,233.47	256,533,233.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7,660,000.00							-1,477,66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477,660,000.00							-1,477,66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				9,511,096,505.19				299,971,946.82		3,733,810,378.63	14,054,878,830.64

法定代表人：张跃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艳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 元

2018年度

编制单位: 本溪市恒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				12,826,675,405.19				299,971,946.82		3,076,666,251.80	16,713,313,603.81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0,000,000.00				12,826,675,405.19				299,971,946.82		3,076,666,251.80	16,713,313,603.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7,918,900.00						400,610,893.36	-1,437,308,006.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7,918,900.00						400,610,893.36	400,610,893.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37,918,900.00							-1,837,918,9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37,918,900.00							-1,837,918,9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0,000,000.00				10,988,756,505.19				299,971,946.82		3,477,277,145.16	15,276,003,597.17

会计机构负责人: 崔艳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崔艳艳

法定代表人: 张跃光



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 2003 年 5 月 7 日经本溪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国资发[2003]6 号文件批准，由本溪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 51,000.00 万元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7 月，公司股东由本溪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本溪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210500752756660H。公司法定代表人：张跃光；注册地址：本溪市平山区东明三路 33 栋 1 至 8 层。

公司最终控制方：本溪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经营范围：城市建设对外招商、融资、投资服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腾迁；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

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

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100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100万元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根据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一定百分比进行减值测试，在每个会计期末根据本期末应收款项的余额和相应的坏账率计算出减值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2）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法	0.50	0.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无法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组合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以前年度应收款项损失率确认减值损失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工程施工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的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确定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的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按实际需要量采购，并采用一次转销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三）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四）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

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10-28	5.00	3.39-9.50
电子设备	5-8	5.00	7.92-19.00
运输工具	5-12	5.00	7.92-19.00
其他	5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2.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存货所述方法计提跌价准备，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摊销也不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10
软件	3—10

公司于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进行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公司在职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按照合同要求（主要是以客户提货为准）约定的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将合同项下的货物交付给买方，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根据实际选用下列方法情况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1）已完工作的测量。

（2）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3）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四、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00、5.00、6.00、16.00、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房产税	房产租金收入	12.00
房产税	自有房产固定资产原值	1.20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3,587,462,727.53 元; 期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金额 3,678,687,865.44 元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与其他应收款合并为“其他应收款”列示	期末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 13,338,690,698.43 元; 期初其他应收款列示金额 12,797,962,198.55 元
将固定资产清理与固定资产合并为“固定资产”列示	期末固定资产列示金额 1,388,762,791.28 元; 期初固定资产列示金额 1,354,317,742.09 元
将工程物资与在建工程合并为“在建工程”列示	期末在建工程列示金额 9,329,588,120.97 元; 期初在建工程列示金额 9,158,516,361.33 元
将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456,823,582.82 元; 期初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金额 374,259,039.71 元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与其他应付款合并为“其他应付款”列示	期末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 6,396,268,052.04 元; 期初其他应付款列示金额 5,410,666,612.08 元
将专项应付款与长期应付款合并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期末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 14,093,526,992.30 元; 期初长期应付款列示金额 14,457,482,963.41 元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辽宁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辽财债管〔2015〕282 号”文件,省政府面向地方政府存量债务中特定债权人,采取簿记建档方式

发行地方债，用以置换本公司纳入财政部债务系统内的债务，并与本溪市财政局签订《地方政府置换债券资金转贷协议》。由辽宁省政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予以置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本溪市的实际情况，该部分债务本金及利息均由本溪市财政局偿还，偿还过程中需要从本公司账户划转。本公司原将置换债券本金在“其他应付款”中进行核算。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及相关规定，第三点，第（三）条，“地方政府要将一般债务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纳入财政部债务系统中的债务均为一般债务，按照文件规定，要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即财政还本付息。置换债券本金利息由地方财政承担，根据置换债券的流动性，本公司现将此部分债务调整至“长期应付款”中进行核算。

上述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对期初报表数据的影响如下：

（1）合并财务报表：

影响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他应付款	18,953,484,737.47	13,542,818,125.39	5,410,666,612.08
长期应付款	914,664,838.02	13,542,818,125.39	14,457,482,963.41

（2）母公司财务报表：

影响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他应付款	17,835,894,588.63	-13,542,818,125.39	4,293,076,463.24
长期应付款	489,089,951.43	13,542,818,125.39	14,031,908,076.82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17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8年12月31日，“上期”指2017年度，“本期”指2018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93,237.53	341,100.02
银行存款	1,205,197,733.83	1,621,526,182.29
其他货币资金	9,000,000.00	17,500,000.00
合计	<u>1,214,590,971.36</u>	<u>1,639,367,282.31</u>

2. 本公司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19,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因贷款质押给银行定期存单10,000,000.00元。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存出票据保证金9,000,000.00元。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29,740.00	2,013,850.00
应收账款	3,586,832,987.53	3,676,674,015.44
<u>合计</u>	<u>3,587,462,727.53</u>	<u>3,678,687,865.44</u>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9,740.00	2,013,850.00
商业承兑汇票		
<u>合计</u>	<u>629,740.00</u>	<u>2,013,850.00</u>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4,963,249.55		
<u>合计</u>	<u>4,963,249.55</u>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04,857,273.90	100.00	18,024,286.37	0.50	3,586,832,987.53
其中：余额百分比法	3,604,857,273.90	100.00	18,024,286.37	0.50	3,586,832,987.53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04,857,273.90	100.00	18,024,286.37	0.50	3,586,832,987.53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95,149,764.30	100.00	18,475,748.86	0.50	3,676,674,015.44
其中：余额百分比法	3,695,149,764.30	100.00	18,475,748.86	0.50	3,676,674,015.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95,149,764.30	100.00	18,475,748.86	0.50	3,676,674,015.44

(2)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9,936,065.27	8.04	1,449,680.32	1,077,369,589.13	29.16	5,386,847.97
1-2 年 (含 2 年)	1,019,680,458.02	28.29	5,098,402.30	1,282,215,234.19	34.69	6,411,076.17
2-3 年 (含 3 年)	1,274,820,080.84	35.36	6,374,100.40	1,093,540,901.98	29.59	5,467,704.51
3-4 年 (含 4 年)	815,205,898.77	22.61	4,076,029.49	56,397,092.30	1.53	281,985.47
4-5 年 (含 5 年)	19,941,824.30	0.55	99,709.13	5,434,131.85	0.15	27,170.67
5 年以上	185,272,946.70	5.15	926,364.73	180,192,814.85	4.88	900,964.07
合计	3,604,857,273.90	100.00	18,024,286.37	3,695,149,764.30	100.00	18,475,748.8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73,009,906.00	1年以内		
本溪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942,251,713.30	1-2年	15,373,495.72	85.29
		1,219,549,503.00	2-3年		
		739,888,021.66	3-4年		
本溪市检察院	非关联方	23,370,000.00	5年以上	116,850.00	0.65
本溪华夏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996,500.00	5年以上	59,982.50	0.33
本溪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14,600.00	1年以内	55,073.00	0.31
		3,000,000.00	1-2年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八零五工厂	非关联方	7,540,000.00	1年以内	37,700.00	0.21
合计		3,128,620,243.96		15,643,101.22	86.79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1,900,835.15	57.23	106,009,242.64	52.90
1-2年(含2年)	87,790,961.70	20.77	59,803,375.40	29.85
2-3年(含3年)	58,416,313.69	13.82	10,283,270.41	5.13
3年以上	34,552,720.12	8.18	24,282,989.71	12.12
合计	422,660,830.66	100.00	200,378,878.1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辽宁顺鑫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4,580,079.00	1年以内	24.35	尚未结算
		48,333,122.00	1-2年		
本溪市交通局	非关联方	55,087,662.56	1年以内	18.24	尚未结算
		22,024,224.28	2-3年		
辽宁五洲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564,096.00	1年以内	8.30	尚未结算
		6,523,916.00	1-2年		
本溪钢铁(集团)建设高级装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59,793.47	1-2年	6.78	尚未结算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本溪市吉泰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94,000.00	3年以上	3.74	尚未结算
合计		<u>259,566,893.31</u>		<u>61.41</u>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辽宁顺鑫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8,333,122.00	1-2年	尚未结算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经济开发区第一建筑公司	35,434,693.19	2-3年	尚未结算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钢铁(集团)建设高级装修有限公司	28,659,793.47	1-2年	尚未结算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市交通局	22,024,224.28	2-3年	尚未结算
本溪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本溪市吉泰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15,794,000.00	3年以上	尚未结算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辽宁五洲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523,916.00	1-2年	尚未结算
本溪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本溪市房产管理服务中心	1,800,000.00	3年以上	尚未结算
合计		<u>158,569,748.94</u>		

(四)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338,690,698.43	12,797,962,198.55
合计	<u>13,338,690,698.43</u>	<u>12,797,962,198.55</u>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887,000.00	1.92			256,88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47,551,764.93	98.08	65,748,066.50	0.50	13,081,803,698.43
其中：余额百分比法	13,147,551,764.93	98.08	65,748,066.50	0.50	13,081,803,698.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404,438,764.93	100.00	65,748,066.50	0.50	13,338,690,698.43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887,000.00	2.00			256,887,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04,147,633.17	98.00	63,072,434.62	0.50	12,541,075,198.55
其中：余额百分比法	12,604,147,633.17	98.00	63,072,434.62	0.50	12,541,075,198.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861,034,633.17	100.00	63,072,434.62	0.49	12,797,962,198.55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6,887,000.00			股权增资款
合计	256,887,000.00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法	13,147,551,764.93	65,748,066.50	0.50
合计	13,147,551,764.93	65,748,066.50	0.50

(4)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169,993,822.57	8.73	5,847,053.92	1,366,108,855.40	10.62	5,546,109.28
1-2年(含2年)	1,056,113,879.89	7.88	4,010,342.32	4,139,235,960.34	32.18	20,715,828.39
2-3年(含3年)	4,014,199,996.56	29.95	20,070,999.98	3,490,004,228.73	27.14	17,455,636.15
3-4年(含4年)	3,305,614,692.48	24.66	16,529,976.47	733,809,762.49	5.71	3,695,481.69
4-5年(含5年)	753,331,193.48	5.61	3,764,752.99	861,964,348.92	6.70	4,309,821.74
5年以上	3,105,185,179.95	23.17	15,524,940.82	2,269,911,477.29	17.65	11,349,557.37
合计	13,404,438,764.93	100.00	65,748,066.50	12,861,034,633.17	100.00	63,072,434.62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3,316,146,744.55	12,774,575,479.89
备用金	20,677,510.01	26,754,396.17
保证金	63,002,582.96	57,536,666.65
押金	4,611,927.41	1,301,889.37
其他		866,201.09
合计	13,404,438,764.93	12,861,034,633.17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本溪市财政局	往来款	250,000,000.00	1年以内	46.33	31,048,417.50
		598,919,000.00	1-2年		
		2,543,680,000.00	2-3年		
		1,170,000,000.00	3-4年		
		720,000,000.00	4-5年		
		927,084,500.00	5年以上		
本溪市土地资源储备中心	往来款	200,000,000.00	2-3年	2.28	1,525,000.00
		105,000,000.00	3-4年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6,887,000.00	1-2年	1.92	
本溪市供热总公司	往来款	178,117,891.05	3-4年	1.33	890,589.46

单位名称	款项 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本溪市明山区财政局	往来款	104,746,315.00	1-2 年	0.78	523,731.58
	<u>合计</u>	<u>7,054,434,706.05</u>		<u>52.64</u>	<u>33,987,738.54</u>

(7)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五)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433,534.26		18,433,534.26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51,307,339.61		51,307,339.61
库存商品 (产成品)	198,909,699.63		198,909,699.63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3,656,030.31		3,656,030.31
开发产品	143,684,077.97		143,684,077.97
开发成本	839,900,006.23		839,900,006.23
工程施工 (已完工未结算款)	85,782,337.78		85,782,337.78
<u>合计</u>	<u>1,341,673,025.79</u>		<u>1,341,673,025.79</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548,470.02		22,548,470.0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46,390,387.97		46,390,387.97
库存商品 (产成品)	236,100,597.97		236,100,597.97
周转材料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4,063,110.46		4,063,110.46
开发产品	245,143,689.75		245,143,689.75
开发成本	221,443,333.53		221,443,333.53
工程施工 (已完工未结算款)	76,522,722.40		76,522,722.40
<u>合计</u>	<u>852,212,312.10</u>		<u>852,212,312.10</u>

2.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34,618,242.46 元。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2,080,022.81	8,897,662.26
待摊费用—装修费		18,974.74
待抵扣进项税	40,561,316.42	3,394,927.03
合计	42,641,339.23	12,311,564.03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539,472.84	27,539,472.84	42,539,472.84	42,539,472.84
其中：按成本计量	27,539,472.84	27,539,472.84	42,539,472.84	42,539,472.84
合计	27,539,472.84	27,539,472.84	42,539,472.84	42,539,472.84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京沈铁路客运专线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21,360,000.00			21,360,000.00
辽宁虎跃快速汽车客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29,472.84			5,929,472.84
本溪安泰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本溪市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5,000,000.00	60,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42,539,472.84	60,000,000.00	75,000,000.00	27,539,472.84

接上表：

项目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京沈铁路客运专线辽宁有限责任公司					1.36	
辽宁虎跃快速汽车客运股份有限公司					4.42	1,537,953.46
本溪安泰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50.00	
本溪市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项目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余额		
合计						1,537,953.46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一、合营企业			
本溪满族自治县财兴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9,900,299.52		
小计	9,900,299.52		
二、联营企业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0,378,390.88		
本溪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21,302,096.20		
小计	401,680,487.08		
合计	411,580,786.60		

接上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74,134.64			
-74,134.64			
5,520,917.77			
571,663.63			
6,092,581.40			
6,018,446.76			

接上表: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9,826,164.88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9,826,164.88	
			385,899,308.65	
			21,873,759.83	
			407,773,068.48	
			417,599,233.36	

（九）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购 置	自用房地产 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处 置	转为自用 房地产	
1. 成本合计	44,928,367.76						44,928,367.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4,928,367.76						44,928,367.76
2. 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108,610,041.74						108,610,041.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8,610,041.74						108,610,041.74
3.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 值合计	153,538,409.50						153,538,409.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3,538,409.50						153,538,409.50

（2）投资性房地产余额系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所形成，期末市场价格较上期价格基本无变化。

（十）固定资产

1.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88,762,791.28	1,354,317,742.0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88,762,791.28	1,354,317,742.09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0,849,429.95	583,741,076.82	525,432,214.88	15,651,723.53	454,807.29	<u>2,146,129,252.47</u>
2.本期增加金额	<u>51,009,961.24</u>	<u>104,467,030.06</u>	<u>3,087,537.61</u>	<u>485,521.27</u>	<u>1,437,146.63</u>	<u>160,487,196.81</u>
(1) 购置	8,540,073.21	25,741,830.06	3,087,537.61	470,866.10	1,437,146.63	<u>39,277,453.61</u>
(2) 在建工程转入				14,655.17		<u>14,655.17</u>
(3) 其他	42,469,888.03	78,725,200.00				<u>121,195,088.03</u>
3.本期减少金额	<u>7,745,823.00</u>	<u>560,685.48</u>	<u>45,527,397.08</u>	<u>369,870.00</u>	<u>182,698.00</u>	<u>54,386,473.56</u>
处置或报废	7,745,823.00	560,685.48	45,527,397.08	369,870.00	182,698.00	<u>54,386,473.56</u>
4.期末余额	1,064,113,568.19	687,647,421.40	482,992,355.41	15,767,374.80	1,709,255.92	<u>2,252,229,975.72</u>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6,673,816.23	289,038,121.32	326,763,370.02	9,071,502.42	264,700.39	<u>791,811,510.38</u>
2.本期增加金额	<u>15,541,129.87</u>	<u>70,264,456.93</u>	<u>29,957,645.26</u>	<u>1,594,329.17</u>	<u>734,415.66</u>	<u>118,091,976.89</u>
(1) 计提	15,541,129.87	30,886,981.14	29,957,645.26	1,594,329.17	734,415.66	<u>78,714,501.10</u>
(2) 其他		39,377,475.79				<u>39,377,475.79</u>
3.本期减少金额	<u>1,891,068.07</u>	<u>210,739.71</u>	<u>43,802,975.85</u>	<u>348,821.20</u>	<u>182,698.00</u>	<u>46,436,302.83</u>
(1) 处置或报废	1,891,068.07	210,739.71	43,802,975.85	348,821.20	182,698.00	<u>46,436,302.83</u>
4.期末余额	180,323,878.03	359,091,838.54	312,918,039.43	10,317,010.39	816,418.05	<u>863,467,184.44</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883,789,690.16	328,555,582.86	170,074,315.98	5,450,364.41	892,837.87	<u>1,388,762,791.28</u>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值						
2.期初账面价值	854,175,613.72	294,702,955.50	198,668,844.86	6,580,221.11	190,106.90	<u>1,354,317,742.09</u>
值						

(2)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4,655.17 元。

(3) 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四十六)。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厂房、办公楼等	10,413,250.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u>10,413,250.00</u>	

(十一) 在建工程

1. 总表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285,798,629.08	8,980,955,270.07
工程物资	43,789,491.89	177,561,091.26
合计	<u>9,329,588,120.97</u>	<u>9,158,516,361.33</u>

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本溪市沈丹客运专线	1,613,047,245.73		1,613,047,245.73
2014 新棚改	1,147,975,377.95		1,147,975,377.95
引进入本工程	1,515,020,427.58		1,515,020,427.58
本溪水洞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一期债)施建设项目	368,686,385.27		368,686,385.27
本钢冷轧高强度钢改造工程	334,694,856.10		334,694,856.10
药业项目	228,492,154.80		228,492,154.80

项目	期末数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供暖	218,438,892.70		218,438,892.70
二期棚户区改造	113,090,247.63		113,090,247.63
热源工程	89,443,740.38		89,443,740.38
钢铁园项目	86,793,586.73		86,793,586.73
南部城区供水	73,756,008.84		73,756,008.84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69,766,696.45		69,766,696.45
安装项目	64,915,222.17		64,915,222.17
东部城区供水	39,522,610.70		39,522,610.70
桓仁东边道	33,840,621.03		33,840,621.03
铁刹山景区建设	13,671,540.17		13,671,540.17
关门山景区建设	11,069,199.34		11,069,199.34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管网工程	14,742,417.67		14,742,417.67
卧龙泉站工程	1,036,988.00		1,036,988.00
其他	3,247,794,409.84		3,247,794,409.84
<u>合计</u>	<u>9,285,798,629.08</u>		<u>9,285,798,629.08</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本溪市沈丹客运专线	1,603,662,872.49		1,603,662,872.49
2014 新棚改	1,139,266,638.44		1,139,266,638.44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引进入本工程	1,068,236,339.40		1,068,236,339.40
本溪水洞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一期债）施建设项目	350,803,963.18		350,803,963.18
本钢冷轧高强度钢改造工程	331,875,587.68		331,875,587.68
药业项目	330,738,059.06		330,738,059.06
供暖	209,622,287.25		209,622,287.25
二期棚户区改造	111,128,216.51		111,128,216.51
热源工程	89,443,740.38		89,443,740.38
钢铁园项目	84,668,650.14		84,668,650.14
南部城区供水	73,756,008.84		73,756,008.84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69,010,614.64		69,010,614.64
安装项目	63,965,357.15		63,965,357.15
东部城区供水	39,522,610.70		39,522,610.70
桓仁东边道	32,839,622.77		32,839,622.77
铁刹山景区建设	22,305,583.18		22,305,583.18
关门山景区建设	17,364,855.70		17,364,855.70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管网工程	14,742,417.67		14,742,417.67
卧龙泵站工程	1,036,988.00		1,036,988.00
其他	3,326,964,856.89		3,326,964,856.89
合计	8,980,955,270.07		8,980,955,270.07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本溪市沈丹客运专线	2,000,000,000.00	1,603,662,872.49	9,384,373.24	
2014 新棚改	1,865,720,000.00	1,139,266,638.44	8,708,739.51	
引进入本工程	1,762,490,000.00	1,068,236,339.40	446,784,088.18	
本溪水洞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一期债）施建设项目	1,084,560,000.00	350,803,963.18	17,882,422.09	
本钢冷轧高强度钢改造工程	300,000,000.00	331,875,587.68	2,819,268.42	
药业项目	2,401,080,000.00	330,738,059.06	65,640,592.11	
供暖	872,850,000.00	209,622,287.25	8,816,605.45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二期棚户区改造	1,699,000,000.00	111,128,216.51	1,962,031.12	
热源工程		89,443,740.38		
钢铁园项目	1,028,580,000.00	84,668,650.14	2,124,936.59	
南部城区供水	161,259,200.00	73,756,008.84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48,030,000.00	69,010,614.64	756,081.81	
安装项目	95,000,000.00	63,965,357.15	964,520.19	14,655.17
东部城区供水	139,340,000.00	39,522,610.70		
桓仁东边道	297,000,000.00	32,839,622.77	1,000,998.26	
铁刹山景区建设		22,305,583.18		
关门山景区建设		17,364,855.70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管网工程	126,950,000.00	14,742,417.67		
卧龙泵站工程	3,000,000.00	1,036,988.00		
其他		3,326,964,856.89		
合计		8,980,955,270.07	566,844,656.97	14,655.17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其他减少额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 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溪市沈丹客运专线		95.00	312,278,182.97	9,384,373.24
2014 新棚改		80.00	95,348,356.73	8,708,739.51
引进入本工程		80.00	159,617,357.19	56,559,699.58
本溪水洞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一期债）施建设 项目		100.00	595,062,678.63	17,882,422.09
本钢冷轧高强度钢改造工程		100.00	75,515,111.15	2,819,268.42
药业项目	167,886,496.37	100.00	607,087,135.26	65,640,592.11
供暖		100.00	131,836,175.45	8,816,605.45
二期棚户区改造		100.00	65,289,337.49	1,962,031.12
热源工程		100.00		
钢铁园项目		90.00	70,710,245.60	2,124,936.59
南部城区供水		95.00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90.00	25,159,682.80	756,081.81

项目名称	其他减少额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 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安装项目		99.55		
东部城区供水		95.00		
桓仁东边道		97.00	33,309,621.03	1,000,998.26
铁刹山景区建设	8,634,043.01	100.00		
关门山景区建设	6,295,656.36	100.00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管网工程				
卧龙泵站工程				
其他	79,170,447.05		2,798,951,565.48	
<u>合计</u>	<u>261,986,642.79</u>		<u>4,970,165,449.78</u>	<u>175,655,748.18</u>

接上表：

项目名称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本溪市沈丹客运专线	3.47	贷款、财政补贴	1,613,047,245.73
2014 新棚改	5.67	贷款、财政补贴	1,147,975,377.95
引观入本工程	5.15	贷款、财政补贴	1,515,020,427.58
本溪水洞旅游度假区基础设（一期 债）施建设项目	4.19	贷款、财政补贴	368,686,385.27
本钢冷轧高强度钢改造工程	5.34	贷款、财政补贴	334,694,856.10
药业项目	4.37	贷款、财政补贴	228,492,154.80
供暖	4.12	贷款、财政补贴	218,438,892.70
二期棚户区改造	4.46	贷款、财政补贴	113,090,247.63
热源工程		财政补贴	89,443,740.38
钢铁园项目	3.99	贷款、财政补贴	86,793,586.73
南部城区供水		财政补贴	73,756,008.84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3.21	贷款、财政补贴	69,766,696.45
安装项目		财政补贴	64,915,222.17
东部城区供水		财政补贴	39,522,610.70
桓仁东边道	5.15	贷款、财政补贴	33,840,621.03
铁刹山景区建设		财政补贴	13,671,540.17
关门山景区建设		财政补贴	11,069,199.34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管网工程		财政补贴	14,742,417.67

项目名称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卧龙泵站工程		财政补贴	1,036,988.00
其他		贷款、财政补贴	3,247,794,409.84
<u>合计</u>			<u>9,285,798,629.08</u>

3. 工程物资

工程物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9,382,784.19	164,577,761.92
专用设备	13,133,715.36	11,710,337.00
大型设备	1,272,992.34	1,272,992.34
<u>合计</u>	<u>43,789,491.89</u>	<u>177,561,091.26</u>

(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类别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林业资产	1,564,431,566.00			1,564,431,566.00
<u>合计</u>	<u>1,564,431,566.00</u>			<u>1,564,431,566.00</u>

注：生产性生物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四十六）。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86,941.37	10,652,719,381.35	444,297,366.10	<u>11,098,703,688.82</u>
2. 本期增加金额	<u>1,148,817.73</u>	<u>9,596,417.91</u>		<u>10,745,235.64</u>
(1) 购置	1,148,817.73	9,596,417.91		<u>10,745,235.64</u>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u>1,477,660,000.00</u>		<u>1,477,660,000.00</u>
(1) 处置				
(2) 其他		1,477,660,000.00		<u>1,477,660,000.00</u>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合计
4. 期末余额	2,835,759.10	9,184,655,799.26	444,297,366.10	<u>9,631,788,924.46</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5,579.70	82,727.44	297,512.34	<u>715,819.48</u>
2. 本期增加金额	<u>273,275.52</u>	<u>618,506.56</u>	<u>1,785,073.02</u>	<u>2,676,855.10</u>
(1) 计提	273,275.52	618,506.56	1,785,073.02	<u>2,676,855.10</u>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08,855.22	701,234.00	2,082,585.36	<u>3,392,674.58</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26,903.88	9,183,954,565.26	442,214,780.74	<u>9,628,396,249.88</u>
2. 期初账面价值	1,351,361.67	10,652,636,653.91	443,999,853.76	<u>11,097,987,869.34</u>

2. 公司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被政府部门收回，减少金额 1,477,660,000.00 元。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热源厂区改造	107,761.92		107,761.92		
泵站租金	140,800.00		19,200.00		121,600.00
宾馆装修维护费	1,087,182.25	659,204.44	536,319.37		1,210,067.32
办公室装修改造	208,297.49	586,756.76	392,771.06		402,283.19
合计	<u>1,544,041.66</u>	<u>1,245,961.20</u>	<u>1,056,052.35</u>		<u>1,733,950.51</u>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及设备款	19,157,501.11	47,179,560.36
合计	<u>19,157,501.11</u>	<u>47,179,560.36</u>

(十六)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23,969,413.00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8,850,000.00	90,522,910.00
合计	242,819,413.00	120,522,910.00

注 1：信用借款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正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签订《流动资产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 123,969,413.00 元，取得短期借款 123,969,413.00 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注 2：保证借款

(1)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20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1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12 月 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4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21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22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8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02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偿还借款 400.00 万元，尚需偿还的借款为 100.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7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03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4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1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7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05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4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3 月 9 日

至 2019 年 3 月 8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7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06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6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3 月 9 日至 2019 年 3 月 8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7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13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7 月 6 日至 2019 年 7 月 1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14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1 个月，自 2018 年 7 月 20 日至 2019 年 6 月 26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15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1 个月，自 2018 年 8 月 2 日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8 流贷 BXA016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9 个月，自 2018 年 9 月 13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8 保证 BXA005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水泵有限责任公司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0 万元，年利率 5.22%，借款期限为 1 年，自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借款用途为转贷。由本溪政通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3)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水泵有限责任公司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4,885.00 万元，年利率 5.655%，借款期限为 1 年，自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9 日，借款用途为转贷，由本溪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溪市建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分行签订《2018 年本中银企借字 002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6 月 7 日至 2019 年 6 月 6 日，由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编号为 2018 年本中银企银字 00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十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438,823,582.82	339,259,039.71
<u>合计</u>	<u>456,823,582.82</u>	<u>374,259,039.71</u>

2.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000,000.00	35,000,000.00
<u>合计</u>	<u>18,000,000.00</u>	<u>35,000,000.00</u>

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283,011,761.22	180,045,297.30
应付货款	155,140,219.75	155,533,880.41
应付设备款	366,243.60	2,560,066.00
应付运费	305,358.25	1,119,796.00
<u>合计</u>	<u>438,823,582.82</u>	<u>339,259,039.71</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水利水电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8,227,805.91	执行合同未到期
本溪华夏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7,363,679.60	对方未催款
海城辽河大型钢管有限公司	5,860,229.00	执行合同未到期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406,655.37	执行合同未到期
本溪市钢铁深加工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5,282,257.19	对方未催款
辽宁澳科应用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959,982.24	对方未催款
华北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706,564.00	对方未催款
本溪鑫辰阳混凝土有限公司	2,695,289.00	对方未催款
<u>合计</u>	<u>44,502,462.31</u>	

（十八）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84,232,048.15	132,010,448.08
预收货款	60,956,961.42	54,053,045.42
预收取暖费	11,772,072.82	14,207,104.15
合计	<u>256,961,082.39</u>	<u>200,270,597.65</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本溪市财政局	5,13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u>5,130,000.00</u>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8,287,266.06	286,755,341.70	281,322,250.93	53,720,356.8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9,506,663.31	56,808,043.56	62,897,263.68	3,417,443.19
辞退福利				
合计	<u>57,793,929.37</u>	<u>343,563,385.26</u>	<u>344,219,514.61</u>	<u>57,137,800.02</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59,319.09	237,247,828.06	235,223,536.22	11,783,610.93
二、职工福利费	723,749.28	4,023,015.44	3,889,645.70	857,119.02
三、社会保险费	809,787.96	24,658,851.48	24,498,521.51	970,117.9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06,544.32	19,918,977.91	19,785,083.87	240,438.36
2. 工伤保险费	621,613.53	3,797,005.21	3,770,414.78	648,203.96
3. 生育保险费	81,630.11	942,868.36	943,022.86	81,475.61
四、住房公积金	8,974,377.17	17,006,420.35	15,090,042.72	10,890,754.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020,032.56	3,819,226.37	2,620,504.78	29,218,754.1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48,287,266.06	286,755,341.70	281,322,250.93	53,720,356.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6,830,269.00	55,126,991.62	61,317,651.31	639,609.31
2. 失业保险费	2,125,787.57	1,680,338.03	1,578,898.46	2,227,227.14
3. 企业年金缴费	550,606.74	713.91	713.91	550,606.74
合计	9,506,663.31	56,808,043.56	62,897,263.68	3,417,443.19

(二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增值税	17,205,355.34	12,949,301.75
2. 营业税	4,422,930.76	4,514,695.96
3. 企业所得税	103,459,972.27	98,981,975.69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4,571.95	3,735,368.06
5. 房产税	4,008,126.09	4,316,769.42
6. 土地使用税	2,990,055.98	3,213,711.65
7. 个人所得税	541,926.83	497,100.28
8. 教育费附加	3,077,773.20	2,849,690.26
9. 其他	24,594,852.39	13,004,535.95
合计	163,865,564.81	144,063,149.02

注：其他主要为子公司应交的土地增值税4,806,669.73元、契税16,615,044.28元、印花税及其他税费等。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6,610,231.04	189,919,453.3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89,657,821.00	5,220,747,158.77
合计	6,396,268,052.04	5,410,666,612.08

2.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06,610,231.04	189,919,453.31
<u>合计</u>	<u>106,610,231.04</u>	<u>189,919,453.31</u>

3.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824,137,298.36	409,449,798.95
1-2年(含2年)	314,425,671.52	1,606,656,387.24
2-3年(含3年)	1,364,913,121.11	2,520,000,546.33
3年以上	2,786,181,730.01	684,640,426.25
<u>合计</u>	<u>6,289,657,821.00</u>	<u>5,220,747,158.77</u>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239,828,784.37	5,125,226,831.45
押金	3,940,240.63	20,425,395.64
质保金	11,044,749.63	11,381,124.92
购房预定款	3,870.00	1,098,812.31
购车欠款	20,240,410.00	55,019,282.38
其他	14,599,766.37	7,595,712.07
<u>合计</u>	<u>6,289,657,821.00</u>	<u>5,220,747,158.77</u>

(3)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辽宁公共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1,753,250,000.00	未到结算期
辽宁药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9,250,000.00	未到结算期
本溪市沈丹客专本溪段征地办公室	495,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本溪市财政局	129,883,659.00	对方未催款
本溪市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办公室	56,093,659.00	项目未完工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7,040,600.00	对方未催款
<u>合计</u>	<u>3,141,017,918.00</u>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9,000,000.00	298,969,413.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80,000,000.00	1,18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9,760,000.00	106,480,000.00
合计	1,418,760,000.00	1,585,449,413.00

(二十三)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
信用借款	834,755,606.83	657,290,000.00	4.745-8.80
保证借款	1,200,000,000.00	920,000,000.00	7.15 (5 年期基准利率上浮 5%)
抵押借款	26,087,856.45	75,000,000.00	5.45-8.00
质押借款	491,310,000.00	522,340,000.00	5.45-6.588
抵押+质押借款	120,762,863.93		5.45-8.00
抵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5.45-8.00
合计	2,772,916,327.21	2,174,630,000.00	

注 1: 信用借款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与辽宁公共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国家开发银行贷款转借协议, 用于本溪市 2014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合同金额为 134,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实际取得借款 113,629.00 万元, 尚未偿还 62,746.00 万元, 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签订《流动资产借款合同》, 合同金额为 16,00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尚未偿还借款为 16,000.00 万元。

(3)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3 月 28 日与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金额为 5,00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018 年实际借款本金 4,970.0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已归还本金 400.00 万元, 尚未偿还借款为 4,570.00 万元。

(4)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富佳广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4 月 16 日与本溪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合同金额为 20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04 月 16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5 日, 2018 年实际借款本金 1,595,606.83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尚未偿还借款为 1,595,606.83 元, 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注 2: 保证借款

(1) 本公司子公司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本溪泓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9月24日,与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14亿元,期限自2014年9月24日至2039年9月23日,以本溪市人民政府还贷差额补足协议为条件作保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偿还借款119,5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500.00万元。

(2) 本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溪市枫述酒店有限公司自2017年3月31日起至2020年3月30日止的长期借款1,0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偿还借款1,000.00万元。

注3:抵押借款

(1) 本公司将本溪市平山区铁路街1栋1-6层,土地总面积5,589.73平方米、总价值为15,036.37万元(产权证号为本房产权平山区字第2009002719号)的办公用房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于2014年1月16日向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借入为期60个月的贷款4,000.00万元、2014年3月6日向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借入为期60个月的贷款3,5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取得借款7,500.00万元,尚未偿还借款7,5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7,500.00万元。

(2)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将本溪市平山区甲楼地区,土地总面积41,037.00平方米、实际抵押面积为40,834.28平方米,总价值为12,177.73万元(产权证号为辽(2018)本溪市不动产权第900010)的土地和用于万达广场项目的开发产品,面积为101,337.52平方米,评估价值为29,648.00万元作为抵押物,于2018年11月26日向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借入为期120个月的贷款10,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取得借款26,087,856.45元,尚未偿还借款26,087,856.45元,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注4:质押借款

(1)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以500.00万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担保,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7流贷BXA019号》借款合同,取得长期借款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年,自2017年10月25日至2019年10月24日,签订编号为2017流贷BXA019号-保证金01的《保证金协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偿还借款为5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500.00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以500.00万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担保,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订《2017流贷BXA020号》借款合同,取得长期借款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年,自2017年10月27日至2019年10月26日,签订编号为2017流贷BXA020号-保证金01的《保证金协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偿还借款为5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500.00万元。

(2)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满族自治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取得以本溪国家森林公园铁刹山风景管理处田师付镇门票、停车收费权为质押的长期借款4,800.00万

元，期限为2010年2月22日起至2020年2月21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偿还借款7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600.00万元。

(3)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满族自治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取得以本溪满族自治县关门山森林公园管理处小市镇关门山门票收费权为质押的长期借款3,500.00万元，期限为2010年2月22日起至2020年2月21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偿还借款4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300.00万元。

(4) 2016年9月29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溪市建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代政府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编号为No.2110201601100000647、No.2110201601100000648），借款金额分别为18,000.00万元、18,000.00万元，期限为2016年10月13日起至2031年10月12日，以上两笔借款以本溪市建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拥有处分权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基于2015年12月24日，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溪市建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本溪市交通局签订《沈环线卧龙至程家和三家子至卧龙段改建工程维修改造和管理养护服务采购合同》，服务费用金额66,32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偿还借款24,177.00万元，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 2017年2月24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溪市建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代政府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编号为No.2111201701100000211），借款金额为51,603.00万元，期限为2017年3月15日起至2042年3月14日，以本溪市建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享有的与本溪市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于2016年9月18日签署的《本溪市2016年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及其变更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与收益（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购买服务协议》及其变更协议项下本溪市城乡规划建设委员会支付的政府购买服务款项）所形成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基于2016年9月18日签署的《本溪市2016年棚户区改造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服务费用金额75,03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尚未偿还借款24,754.00万元，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注5：抵押+质押借款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溪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和下属子公司本溪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3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7（银环分行）字0063号）。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溪市建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自2017年8月3日起至2020年3月2日止的长期借款15,000.00万元提供抵押物保证；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本溪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地下车库，总面积43,760.15平方米，评估总价格为22,383.68万元和本溪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采暖费收费权做质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取得借款120,762,863.93元，尚未偿还借款120,762,863.93元。

注6：抵押+保证借款

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将本溪市平山区甲楼地区，土地总面积41,037.00平方米、实际抵押面积为40,834.28平方米，总价值为12,177.73万元（产权证号为辽（2018）本溪市不动产权第900010）的土地和用于万达广场项目的开发产品，面积为

101,337.52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29,648.00 万元作为抵押物,为其下属子公司本溪润庭建工置业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向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借入为期 120 个月的贷款 10,00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由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无连带责任担保,与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向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借入为期 120 个月的贷款 10,000.00 万元为同一抵押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取得借款 10,000.00 万元,尚未偿还借款 10,000.00 万元,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二十四) 应付债券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5 本溪债	720,000,000.00	900,000,000.00
15 本溪 PPN001		500,000,000.00
16 本溪 PPN0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6 本溪 PPN00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 本溪城投 PPN0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7 本溪城投 PPN002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7 本溪城建 CP001		500,000,000.00
18 本溪城投 PPN001	300,000,000.00	
小计	2,720,000,000.00	3,600,000,000.00
减: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180,000,000.00	1,180,000,000.00
合计	1,540,000,000.00	2,42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5 本溪债	900,000,000.00	2015.01.22	7 年	9 亿	900,000,000.00
15 本溪 PPN001	500,000,000.00	2015.11.27	3 年	5 亿	500,000,000.00
16 本溪 PPN001	500,000,000.00	2016.08.05	3 年	5 亿	500,000,000.00
16 本溪 PPN002	500,000,000.00	2016.09.29	3 年	5 亿	500,000,000.00
17 本溪城投 PPN001	500,000,000.00	2017.04.27	3 年	5 亿	500,000,000.00
17 本溪城投 PPN002	200,000,000.00	2017.07.19	3 年	2 亿	200,000,000.00
17 本溪城建 CP001	500,000,000.00	2017.04.14	1 年	5 亿	500,000,000.00
18 本溪城投 PPN001	300,000,000.00	2018.04.09	3 年	3 亿	
合计					3,600,000,000.00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金额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15 本溪债		17,094,323.66		180,000,000.00	720,000,000.00
15 本溪 PPN001				500,000,000.00	
16 本溪 PPN001		33,272,602.74			500,000,000.00
16 本溪 PPN002		7,962,328.77			500,000,000.00
17 本溪城投 PPN001		32,500,000.00			500,000,000.00
17 本溪城投 PPN002		14,000,000.00			200,000,000.00
17 本溪城建 CP001		18,627,260.27		500,000,000.00	
18 本溪城投 PPN001	300,000,000.00	15,319,672.13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138,776,187.57		1,180,000,000.00	2,720,000,000.00

接上表：

债券名称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扣除一年内到期的余额
15 本溪债	180,000,000.00	540,000,000.00
15 本溪 PPN001		
16 本溪 PPN001	500,000,000.00	
16 本溪 PPN002	500,000,000.00	
17 本溪城投 PPN001		500,000,000.00
17 本溪城投 PPN002		200,000,000.00
17 本溪城建 CP001		
18 本溪城投 PPN001		300,000,000.00
合计	1,180,000,000.00	1,540,000,000.00

(3) 应付债券利息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余额
15 本溪债	81,285,687.30	17,094,323.66	56,160,000.00	42,220,010.96
15 本溪 PPN001	31,225,409.84		31,225,409.84	
16 本溪 PPN001	10,297,260.27	33,272,602.74	31,000,000.00	12,569,863.01
16 本溪 PPN002	31,250,000.00	7,962,328.77	31,250,000.00	7,962,328.77
17 本溪城投 PPN001	22,171,232.88	32,500,000.00	32,500,000.00	22,171,232.88
17 本溪城投 PPN002	6,367,123.29	14,000,000.00	14,000,000.00	6,367,123.29
17 本溪城建 CP001	7,322,739.73	18,627,260.27	25,950,000.00	
18 本溪城投 PPN001		15,319,672.13		15,319,672.13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余额
合计	189,919,453.31	138,776,187.57	222,085,409.84	106,610,231.04

注1：2015年1月22日，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4]289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辽宁省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本公司公开发行7年期(2015年1月22日至2022年1月22日)附息式固定利率无担保债券9亿元，票面利率6.24%。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每年1月22日，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即2018年起至2022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注2：2015年9月8日，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5]PPN414号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2年内有效，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2015年度本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总额为5亿元，债券简称：“15本溪PPN001”，期限3年期(2015年11月27日至2018年11月27日)；票面年利率5.70%；计息方式：附息固定，本债券已于2018年11月27日全部付清。

注3：2016年度本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总额为10亿元，分为两次发行，每次发行金额5亿元。债券简称：“16本溪PPN001”，期限3年期(2016年8月5日至2019年8月4日)；票面年利率6.20%；计息方式：附息固定。债券简称：“16本溪PPN002”，期限3年期(2016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8日)；票面年利率6.25%；计息方式：附息固定。

注4：2017年度本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总额为7亿元，分为两次发行，第一次发行金额5亿元。债券简称：“17本溪PPN001”，期限3年期(2017年4月27日至2020年4月26日)；票面年利率6.50%；计息方式：附息固定。第二次发行金额2亿元债券简称：“17本溪PPN002”，期限3年期(2017年7月19日至2020年7月18日)；票面年利率7.00%；计息方式：附息固定。

注5：2017年4月14日，本公司发行2017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5亿元，债券简称：“17本溪城建CP001”，期限1年期(2017年4月17日至2018年4月17日)；票面年利率5.19%；计息方式：附息固定，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债券已于2018年4月17日全部付清。

注6：2018年4月9日，本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3亿元，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债券简称：“18本溪城投PPN001”，期限3年期(2018年4月9日至2021年4月9日)；票面利率7.00%；计息方式：附息固定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二十五) 长期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4,001,521,665.02	14,170,908,076.82
专项应付款	92,005,327.28	286,574,886.59
合计	<u>14,093,526,992.30</u>	<u>14,457,482,963.41</u>

2. 长期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9,998,095.34	59,996,618.43
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	532,563,135.68	442,213,333.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23,910,000.00	125,880,000.00
地方政府债券置换	13,185,050,434.00	13,542,818,125.39
合计	<u>14,001,521,665.02</u>	<u>14,170,908,076.82</u>

注 1：根据本溪市人民政府“本政[2015]95 号”文件，同意由本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向平安国际租赁公司融资 20,000.00 万元，期限 60 个月，共需支付租金总额 24,690.00 万元，按约定分期支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偿还 59,998,095.34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0,000,000.00 元。

注 2：2017 年 11 月，本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向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333,333,333.00 元，期限 60 个月，共需支付租金总额 427,242,120.81 元，按约定分期支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偿还 317,473,267.29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500,000.00 元。

注 3：本公司 2018 年以融资租赁方式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 200,000,000.00 元，期限 60 个月，共需支付租金总额 243,890,000.00 元，按约定分期支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偿还 18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0,000,000.00 元。

注 4：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收到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委托投资 4,800.00 万元，专项用于本溪市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项目建设期 3 年，投资期限 20 年。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将按合同约定标准和时间计算并收取投资收益，同时开始进行投资回收。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欠 1,488.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266.00 万元。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收到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委托投资 14,653.00 万元，专项用于本溪市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项目建设期 2 年，投资期限 20 年。项目建设期届满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将按合同约定标准和时间计算并收取投资收益，同时开始进行投资回收。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欠 11,279.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770.00 万元。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工程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各期回收资金（期数*金额）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4,800.00	前 17 期*266 万元、后 1 期 278 万元
	14,653.00	前 18 期*770 万元、后 1 期 793 万元

接上表：

工程项目	项目建设期	开始回收资金时间	投资收益率（%）
2015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	3 年(2015.9.28-2018.9.28)	2018.9.28	1.20
	2 年(2016.6.16-2018.6.15)	2018.6.16	1.20

注 5：本公司子公司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偿还 263,089,868.39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500,000.00 元。

注 6：本公司子公司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偿还 8,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00,000.00 元。

3. 专项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军工项目	13,968,144.90			13,968,144.90	政府拨入
拆迁补偿款	65,147,860.66	4,192,609.70	11,545,169.01	57,795,301.35	政府拨入
停车场建设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政府拨入
供水工程等专项资金	194,717,000.00	16,350,000.00	203,567,000.00	7,500,000.00	政府拨入
财政专项利息补贴	10,118,149.15			10,118,149.15	政府拨入
财政拨购车款	623,731.88			623,731.88	政府拨入
<u>合计</u>	<u>286,574,886.59</u>	<u>20,542,609.70</u>	<u>215,112,169.01</u>	<u>92,005,327.28</u>	

（二十六）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政府补助	187,343,473.13	31,922,000.00	54,576,790.16	164,688,682.97	
供暖入网费	5,006,934.02	4,408,857.86	1,047,959.35	8,367,832.53	
<u>合计</u>	<u>192,350,407.15</u>	<u>36,330,857.86</u>	<u>55,624,749.51</u>	<u>173,056,515.50</u>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节能改造款	8,200,000.00			
财政拨款车辆补贴款	147,413,866.39	31,922,000.00		22,847,183.42
上水工程	31,729,606.74			
合计	187,343,473.13	31,922,000.00		22,847,183.42

接上表:

项目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能改造款		8,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拨款车辆补贴款		156,488,682.97	与资产相关
上水工程	-31,729,606.7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729,606.74	164,688,682.97	

(二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计	510,000,000.00	100.00			510,000,000.00	100.00
本溪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0	100.00			510,000,000.00	100.00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11,474,940,562.13	136,214,751.54	1,477,660,000.00	10,133,495,313.67
其中:其他	11,474,940,562.13	136,214,751.54	1,477,660,000.00	10,133,495,313.67
三、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合计	11,474,940,562.13	136,214,751.54	1,477,660,000.00	10,133,495,313.67

注: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净减少 1,341,445,248.46 元,主要为:

(1)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公司子公司本溪满族自治县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收到政府拨款转入 4,496,310.68 元。

(2) 公司子公司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政府拨入资本公积金额 131,718,440.86 元。

(3) 公司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被政府部门收回，减少资本公积累额 1,477,660,000.00 元。

(二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所得税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5,279,837.74					105,279,837.74
合计	105,279,837.74					105,279,837.74

(三十)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7,813,307.64	2,815,543.61	555,464.00	30,073,387.25
合计	27,813,307.64	2,815,543.61	555,464.00	30,073,387.25

注：本公司专项储备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所致。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06,598,820.35			306,598,820.35
合计	306,598,820.35			306,598,820.35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3,307,530,745.91	2,907,405,077.43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7,530,745.91	2,907,405,077.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2,378,324.83	400,125,668.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59,909,070.74	3,307,530,745.91

（三十三）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63,799,611.97	946,436,934.45	2,023,791,750.59	1,865,790,353.21
其他业务	14,012,216.89	2,052,503.16	5,145,406.17	83,021.61
合计	<u>1,077,811,828.86</u>	<u>948,489,437.61</u>	<u>2,028,937,156.76</u>	<u>1,865,873,374.82</u>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代建	188,230,246.14	182,816,195.74	956,441,950.14	927,563,502.13
交通运营	177,446,790.21	160,356,953.82	187,931,401.89	187,228,625.12
房地产	148,636,070.55	97,584,206.69	464,986,380.11	372,151,034.10
供水	149,433,347.19	149,623,979.35	138,215,324.53	122,257,302.97
管道安装	33,082,984.92	31,576,441.16	34,968,154.58	33,934,659.24
水泵销售	64,219,945.04	45,859,921.25	61,090,897.70	31,597,131.62
建筑工程	173,490,965.76	158,772,851.19	62,019,392.42	59,760,176.44
采暖费	87,603,787.53	84,653,064.29	85,591,062.83	74,026,285.20
租赁	5,209,091.00	2,272,558.44	4,762,481.66	2,310,991.28
物业	15,819,193.93	9,893,840.86	5,853,557.64	5,581,681.34
设计费	3,444,866.89	1,409,974.11	9,947,337.16	8,169,804.66
其他	17,182,322.81	21,616,947.55	11,983,809.93	41,209,159.11
合计	<u>1,063,799,611.97</u>	<u>946,436,934.45</u>	<u>2,023,791,750.59</u>	<u>1,865,790,353.21</u>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1,063,799,611.97	946,436,934.45	2,023,791,750.59	1,865,790,353.21
合计	<u>1,063,799,611.97</u>	<u>946,436,934.45</u>	<u>2,023,791,750.59</u>	<u>1,865,790,353.21</u>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469,490.46
土地增值税	43,863.41	43,381.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45,130.51	2,958,024.66
教育费附加	1,673,275.15	2,093,384.97
房产税	2,858,986.08	2,338,097.89
土地使用税	7,235,396.97	7,658,977.50
车船使用税	248,780.78	38,240.56
印花税	427,679.24	1,208,043.54
环境保护税	182,178.60	
其他	130,068.22	236,668.58
合计	<u>15,145,358.96</u>	<u>18,044,309.96</u>

(三十五)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462,743.02	20,768,915.04
减：利息收入	5,360,036.97	7,509,047.92
其他	180,661.42	228,567.02
合计	<u>14,283,367.47</u>	<u>13,488,434.14</u>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222,845.83	3,584,801.58
合计	<u>2,222,845.83</u>	<u>3,584,801.58</u>

(三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营补助、财政贴息	35,296,511.50	34,528,995.3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拨款车辆补贴	22,847,183.42	19,027,833.46
财政拨款污水处理运行费	42,521,100.00	41,154,896.36
上水工程		1,107,152.87
合计	100,664,794.92	95,818,877.99

(三十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18,446.76	23,195,853.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4,657.72	11,843.75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71,975.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37,953.46	1,517,968.8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99,929.78	
合计	3,741,812.72	26,897,641.52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231,965.59	203,788.75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以负数列示)	-800,334.72	-214,716.65
合计	-568,369.13	-10,927.90

(四十)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50,860,735.74	352,600,441.43	250,860,735.74
其他	1,062,940.44	10,439,709.85	1,062,940.44
合计	251,923,676.18	363,040,151.28	251,923,676.18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市基础设施和社会公用事业建设项目	250,000,000.00	35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供暖考核奖励	250,300.00		与收益有关
锅炉改造补助款	180,000.00		与资产有关
军工免税		339,032.54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资金	430,435.74		与收益相关
棚改项目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2,097,9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163,508.8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0,860,735.74	352,600,441.43	

（四十一）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448,139.93		2,448,139.93
盘亏损失	1,035,408.72	51,685.80	1,035,408.72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其他	1,300,932.34	934,860.92	1,300,932.34
合计	4,814,480.99	986,546.72	4,814,480.99

（四十二）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2,006,295.34	32,746,695.22
其中：当期所得税	12,006,295.34	32,746,695.22

（四十三）借款费用

1. 公司 2018 年度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 210,273,990.64 元。

2. 公司 2018 年度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

项目	资本化率（%）	资本化金额
引观入本项目	5.15	56,559,699.58
药业项目	4.29	65,640,592.11
本溪水洞旅游度假区基础设施（一期债）施建设项目	4.01	17,882,422.09
本溪市沈丹客运专线	3.44	9,384,373.24
2014 新棚改	5.56	8,708,739.51
合金大院	7.54	29,847,551.18
万达广场项目	7.54	4,770,691.28
城市道路建设项目	3.03	756,081.81
本钢冷轧高强度钢改造工程	5.29	2,819,268.42
供暖	4.03	8,816,605.45
二期棚户区改造	4.32	1,962,031.12

项目	资本化率（%）	资本化金额
钢铁园项目	3.76	2,124,936.59
桓仁东边道	5.03	1,000,998.26
<u>合计</u>		<u>210,273,990.64</u>

（四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0,600,347.24	460,633,742.42
利息收入	5,360,036.97	4,623,148.74
其他往来款	1,672,734,004.19	1,238,438,796.56
<u>合计</u>	<u>2,038,694,388.40</u>	<u>1,703,695,687.72</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4,746,107.72	4,780,209.43
管理费用	40,812,685.51	44,640,634.76
财务费用-手续费等	180,661.42	228,567.02
营业外支出-捐赠、滞纳金、罚款等	2,333,984.13	1,466,288.26
其他往来款	939,535,278.68	1,640,734,197.15
<u>合计</u>	<u>987,608,717.46</u>	<u>1,691,849,896.62</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取得的款项	325,013,581.97	714,633,333.00
政府专门项目拨款款	20,542,609.70	6,352,968.04
<u>合计</u>	<u>345,556,191.67</u>	<u>720,986,301.04</u>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非银行金融机构融资款本金	57,757,714.34	190,540,597.43
支付的融资服务费等		6,309,025.00
<u>合计</u>	<u>57,757,714.34</u>	<u>196,849,622.43</u>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3,631,279.15	395,712,152.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22,845.83	3,584,801.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8,714,501.10	68,870,199.77
无形资产摊销	2,676,855.10	479,155.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6,052.35	440,16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68,369.13	10,927.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8,139.9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462,743.02	20,768,915.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41,812.72	-26,897,64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026,275.49	972,850,957.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7,923,160.47	-679,522,954.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8,555,210.55	-54,314,845.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644,747.48	701,981,831.07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95,590,971.36	1,611,867,282.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1,867,282.31	2,272,295,159.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276,310.95	-660,427,876.8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1. 库存现金	393,237.53	341,100.0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5,197,733.83	1,611,526,182.29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存放同业款项		
6.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590,971.36	1,611,867,282.3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本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期末货币资金余额相差 19,000,000.00 元，系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定期存单 10,000,000.00 元与公司子公司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票据保证金 9,000,000.00 元受限所致。

（四十六）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00,000.00	票据保证金、质押
固定资产	150,363,700.00	抵押、六、（二十三）注 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770,000.00	抵押
开发成本	121,777,297.50	抵押、六、（二十三）注 3（2）（3）
小计	336,910,997.50	
项目	评估价值	受限原因
开发成本	642,095,132.20	抵押、六、（二十三）注 3（2）（3）、注 5
小计	642,095,132.20	
合计	979,006,129.70	

2. 抵（质）押借款明细情况

被抵（质）押单位	抵（质）押权人	抵（质）押物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	本溪市平山区铁路街 1 栋 1-6 层，土地总面积 5589.73 平方米（产权证号为本房产权平山区字第 2009002719 号）的办公用房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	本溪市平山区甲楼地区，土地总价值

被抵（质）押单位	抵（质）押权人	抵（质）押物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	为 12,177.73 万元（产权证号为辽（2018）本溪市不动产权第 900010）的土地和用于万达广场项目的开发产品评估价值为 29,648.00 万元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环支行	地下车库评估总价格为 22,383.68 万元
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	定期存单
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	定期存单
本溪满族自治县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满族自治县支行	本溪县草河城林场、小市林场亩林地及林木资源（注 2）
<u>合计</u>		

接上表：

抵（质）押物账面原值	抵（质）押物账面价值	抵（质）押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到期日
		4,000.00	2019/1/16
150,363,700.00	150,363,700.00	3,500.00	2019/3/6
		2,608.79	2019/11/25
		10,000.00	2019/11/25
		12,076.29	2020/3/2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	2019/10/24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	2019/10/26
45,770,000.00	45,770,000.00	18,000.00	2025/12/3
<u>206,133,700.00</u>	<u>206,133,700.00</u>	<u>51,185.08</u>	

注 1：本溪市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经辽宁银监局批准与 2010 年重新组建为本溪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本溪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2：2015 年 6 月，本公司子公司本溪满族自治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坐落于本溪县草河城林场、小市林场林地及林木资源作为抵押物为本溪满族自治县民泰服务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满族自治县支行 18,00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偿还贷款金额 18,000.00 万元。

注 3：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签署《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1059901-2016 本营（抵）字 0004 号），为本溪市新城综合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签订的编号为 21059901-2016 年（本营）字 0002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合同金额 190,000.00 万元，主合同

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非经营性城镇基础设施中长期贷款，期限为 216 个月，自 2016 年 2 月 29 日起至 2034 年 2 月 16 日。

（四十七）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运营补助、财政贴息	35,296,511.50	其他收益	35,296,511.50
财政拨入污水处理运行费	42,521,100.00	其他收益	42,521,100.00
城市基础设施和社会公用事业建设项目	250,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50,000,000.00
供暖考核奖励	250,300.00	营业外收入	250,300.00
锅炉改造补助款	180,000.00	营业外收入	180,000.00
稳岗补贴资金	430,435.74	营业外收入	430,435.74
财政拨款车辆补贴款	251,067,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2,847,183.42
节能改造款	8,200,000.00	递延收益	
<u>合计</u>	<u>587,945,347.24</u>		<u>351,525,530.66</u>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内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内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事项。

3. 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期内无反向购买事项。

4. 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内无处置子公司事项。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8年12月，本公司将本溪市基础设施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本溪新城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溪药都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三家无经营业务的全资子公司已注销完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期末不再将上述三公司纳入合并资产负债表，将上述三公司2018年1-12月的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本溪市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热力供应	100.00		100.00	设立
本溪市正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设立
本溪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设立
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客运服务	100.00		100.00	划拨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划拨
本溪水泵有限责任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工业制造	100.00		100.00	划拨
本溪富佳广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服务业	100.00		100.00	划拨
本溪满族自治县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国有资产经营	100.00		100.00	划拨
桓仁城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城市建设投资	100.00		100.00	划拨
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自来水供应	51.00		51.00	划拨
本溪市泰和城建有限公司	本溪市	本溪市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100.00	设立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8,825,405.60		260,530,950.95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345,091,587.33
非流动资产	2,140,264,860.47
资产合计	2,485,356,447.80
流动负债	747,128,220.72
非流动负债	1,205,500,000.00
负债合计	1,952,628,220.72
营业收入	209,778,353.49
净利润(净亏损)	17,948,471.24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17,948,47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80,297,318.91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94,961,953.53
非流动资产	1,859,280,884.50
资产合计	2,154,242,838.03
流动负债	716,306,532.97
非流动负债	1,145,796,606.74
负债合计	1,862,103,139.71
营业收入	188,670,262.85
净利润(净亏损)	-8,286,643.03
综合收益总额	-8,286,643.0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71,662,546.28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本溪满族自治县财兴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溪满族自治县小市镇	担保	50.00		50.0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62号	金融	17.90	2.76	20.66	权益法
本溪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本溪经济技术开发区香槐路79号	锅炉制造	26.89		26.89	权益法

注:公司持有的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工商变更手续尚未办理。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溪满族自治县财兴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0,339,725.75	20,470,995.0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326,505.75	20,469,775.03
非流动资产	39,604.00	39,604.00
资产合计	20,379,329.75	20,510,599.03
流动负债	727,000.00	710,0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27,000.00	710,000.00
净资产	19,652,329.75	19,800,599.0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826,164.88	9,900,299.5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826,164.88	9,900,299.52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60,506.59	-75,201.95
所得税费用		11,734.23
净利润	-148,269.32	-263,912.2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8,269.32	-263,912.28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7,072,756,666.40	26,074,669,181.0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271,191,883.73	2,304,238,564.79
非流动资产	9,267,362,886.86	5,680,515,782.26
资产合计	36,340,119,553.26	31,755,184,963.35
流动负债	30,528,309,979.79	29,775,279,074.01
非流动负债	3,804,403,273.20	
负债合计	34,332,713,252.99	29,775,279,074.01
净资产	2,007,406,300.27	1,979,905,889.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5,899,308.65	380,378,390.88

项目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5,899,308.65	380,378,390.88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23,349,469.10	517,621,476.78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18,534,716.46	27,118,408.82
净利润	26,722,738.47	110,507,655.9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722,738.47	110,507,655.92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接上表：

项目	本溪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84,223,025.45	212,043,107.1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141,613.37	10,924,124.44
非流动资产	52,296,974.67	52,766,120.74
资产合计	236,520,000.12	264,809,227.85
流动负债	127,145,917.04	157,561,078.7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7,145,917.04	157,561,078.70
净资产	109,374,083.08	107,248,149.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410,690.94	28,839,027.31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873,759.83	21,302,096.2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6,416,806.46	95,376,940.96
财务费用	1,783,648.81	1,468,500.60
所得税费用	708,644.64	616,000.98
净利润	2,125,933.93	1,848,002.9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25,933.93	1,848,002.93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期末余额		合计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14,590,971.36		1,214,590,971.36
应收票据			629,740.00		629,740.00
应收账款			3,586,832,987.53		3,586,832,987.53
其他应收款			13,338,690,698.43		13,338,690,698.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7,539,472.84	27,539,472.84
合计			18,140,744,397.32	27,539,472.84	18,168,283,870.16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期初余额		合计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39,367,282.31		1,639,367,282.31
应收票据			2,013,850.00		2,013,850.00
应收账款			3,676,674,015.44		3,676,674,015.44
其他应收款			12,797,962,198.55		12,797,962,198.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539,472.84	42,539,472.84
合计			18,116,017,346.30	42,539,472.84	18,158,556,819.14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42,819,413.00	242,819,413.00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438,823,582.82	438,823,582.82
应付利息		106,610,231.04	106,610,231.04
其他应付款		6,289,657,821.00	6,289,657,82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8,760,000.00	1,418,760,000.00
长期借款		2,772,916,327.21	2,772,916,327.21
应付债券		1,540,000,000.00	1,54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4,001,521,665.02	14,001,521,665.02
合计		<u>26,829,109,040.09</u>	<u>26,829,109,040.09</u>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20,522,910.00	120,522,910.00
应付票据		35,000,000.00	35,000,000.00
应付账款		339,259,039.71	339,259,039.71
应付利息		189,919,453.31	189,919,453.31
其他应付款		5,220,747,158.77	5,220,747,15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5,449,413.00	1,585,449,413.00
长期借款		2,174,630,000.00	2,174,630,000.00
应付债券		2,420,000,000.00	2,42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4,170,908,076.82	14,170,908,076.82
合计		<u>26,256,436,051.61</u>	<u>26,256,436,051.61</u>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通过运用不同融资手段，保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或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等。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主要采用固定利率政策，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风险对公司影响很小。

十、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不以公允价值作为后续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和应付债券。

本公司的不以公允价值作为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母公司对本公司 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 的表决权比例（%）
本溪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溪市	100.00	100.00

注：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本溪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1”。

4.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2”。

5. 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关联方抵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十六）注2、（1）及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二十三）注2、注3、注4、注5。

6. 关联方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关联方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2）担保抵押

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第三方提供抵押担保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四十六）注2、注3。

2) 本公司于2016年2月29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1059901-2016年本营（保）字0001号），为本溪市新城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于2016年2月29日签订的编号为21059901-2016年（本营）

字 0008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同金额 190,000.00 万元, 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非经营性城镇基础设施中长期贷款, 期限为 216 个月, 自 2016 年 2 月 29 日起至 2034 年 2 月 16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担保余额 75,600.00 万元。

3)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0070600035-2017 年本钢(保)字 0006 号), 为本溪新胜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为 0070600035-2017 年(本钢)字 00062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的主债权的金额与期限依主合同之约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担保余额 20,000.00 万元。

4)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1059901-2017 年本营(保)字 0003 号), 为本溪安盛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为 21059901-2017 年(本营)字 0011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同金额 28,800.00 万元, 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棚户区改造中长期贷款, 期限为 216 个月, 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35 年 6 月 28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担保余额 17,903.00 万元。

5)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1059901-2017 年本营(保)字 0002 号), 为本溪盈方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为 21059901-2017 年(本营)字 0010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同金额 23,500.00 万元, 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棚户区改造中长期贷款, 期限为 216 个月, 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35 年 6 月 28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担保余额 10,719.00 万元。

6)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7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1059901-2017 年本营(保)字 0001 号), 为本溪展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于 2017 年 6 月 7 日签订的编号为 21059901-2017 年(本营)字 0008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同金额 21,000.00 万元, 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棚户区改造中长期贷款, 期限为 216 个月, 自 2017 年 6 月 7 日起至 2035 年 6 月 6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担保余额 20,400.00 万元。

7)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8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1059901-2016 年本营(保)字 0003 号), 为本溪市南芬区浩达城乡水利建设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于 2016 年 6 月 8 日签订的编号为 21059901-2016 年(本营)字 0020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同金额 8,000.00 万元, 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水利建设中长期贷款, 期限为 216 个月, 自 2016 年 6 月 8 日起至 2034 年 6 月 7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担保余额 7,750.00 万元。

8)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1059901-2016 年本营(保)字 0004 号), 为本溪市南芬区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签订的编号为 21059901-2016 年(本营)字 0040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合同金额 7,800.00 万

元，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棚户区改造中长期贷款，期限为 216 个月，自 2016 年 12 月 26 日起至 2034 年 12 月 25 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担保余额 7,350.00 万元。

9)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辽宁省本溪满族自治县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1052101-2017 年本县(保)字 0001 号)，为本溪满族自治县凯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辽宁省本溪满族自治县支行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签订的编号为 21052101-2017 年(本县)字 0004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 20,000.00 万元，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城中村改造非 PSL 中长期贷款，期限为 216 个月，自 2017 年 6 月 19 日起至 2035 年 5 月 11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担保余额 18,800.00 万元。

10) 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1059901-2016 年本营(保)字 0002 号)，为本溪市溪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本溪市分行营业部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签订的编号为 21059901-2016 年(本营)字 0013 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 6,900.00 万元，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业务种类为农村土地整治中长期贷款，期限为 96 个月，自 2016 年 3 月 25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担保余额 6,300.00 万元。

11) 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SCXT2017 (DXD) 字第[127]号-3)，为本溪市城乡建设综合开发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份签订的编号为 SCXT2017 (DXD) 字第[127]号-2《信托贷款合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金额与主合同一致，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依据主合同的约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担保余额 3,662.95 万元。

12)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017 年建设分行保字第 0060 号)，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溪水泵有限责任公司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支行于 2017 年 12 月份签订的编号为 2017 年建设分行字第 0060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 4,885.0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担保余额 4,885.00 万元。

13)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017 保证 BXA005 号)，为本公司子公司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本金限额 3,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7 年 3 月 24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16 日止。

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5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018 保证 BXA005 号)，为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支行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本金限额 3,00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18 年 7 月 5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4 日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担保余额 3,000.00 万元。

14)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县支行签署《保证合同》，为本溪市枫述酒店有限公司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县支行自 2017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0

年3月30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最高本金限额1,000.00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17年3月31日起至2020年3月30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担保余额1,000.00万元。

15) 本公司于2016年2月18日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FEHTJ16D040026-U-01)为本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与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的《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FEHTJ16D040026-L-01)提供保证,租赁期限60个月,租金总额8,479.00万元。

16) 本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年公司业务营销部保字第0260号),为本溪市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于2018年9月11日签订的编号为2018年公司业务营销部字第0260号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34,0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9月11日起至2019年9月10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担保余额34,000.00万元。

17) 本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年公司业务营销部保字第0262号),为本溪市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于2018年9月11日签订的编号为2018年公司业务营销部字第0262号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16,0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9月11日起至2019年9月10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担保余额16,000.00万元。

18) 本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年公司业务营销部保字第0263号),为本溪市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与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地支行于2018年9月11日签订的编号为2018年公司业务营销部字第0263号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20,00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9月11日起至2019年9月10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担保余额20,000.00万元。

19) 本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111201801100000242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为本溪市豫明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于2018年5月17日签订的编号为2111201801100000242号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30,65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5月22日起至2043年5月21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担保余额100.00万元。

20) 本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111201801100000241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为本溪市豫明土地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于2018年5月17日签订的编号为2111201801100000241号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金额30,730.00万元,期限自2018年5月22日起至2043年5月21日止。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担保余额783.00万元。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非调整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94,515,315.78	3,228,830,459.31
<u>合计</u>	<u>3,094,515,315.78</u>	<u>3,228,830,459.31</u>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10,065,644.00	100.00	15,550,328.22	0.50		3,094,515,315.78
其中：余额百分比法	3,110,065,644.00	100.00	15,550,328.22	0.50		3,094,515,315.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110,065,644.00	100.00	15,550,328.22	0.50		3,094,515,315.78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45,055,738.00	100.00	16,225,278.69	0.50		3,228,830,459.31
其中：余额百分比法	3,245,055,738.00	100.00	16,225,278.69	0.50		3,228,830,459.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3,245,055,738.00	100.00	16,225,278.69	0.50		3,228,830,459.31

(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法	3,110,065,644.00	15,550,328.22	0.50
合计	3,110,065,644.00	15,550,328.22	0.50

(3)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3,009,906.00	5.56	865,049.53	942,251,713.34	29.04	4,711,258.57
1-2 年 (含 2 年)	942,251,713.34	30.30	4,711,258.57	1,219,549,502.66	37.58	6,097,747.51
2-3 年 (含 3 年)	1,219,549,502.66	39.21	6,097,747.51	1,047,888,022.00	32.29	5,239,440.11
3-4 年 (含 4 年)	739,888,022.00	23.79	3,699,440.11			
4-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35,366,500.00	1.14	176,832.50	35,366,500.00	1.09	176,832.50
合计	3,110,065,644.00	100.00	15,550,328.22	3,245,055,738.00	100.00	16,225,278.6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本溪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173,009,906.00	1 年以内		
		942,251,713.30	1-2 年		
		1,219,549,503.00	2-3 年	15,373,495.72	98.86
		739,888,021.66	3-4 年		
本溪市检察院	非关联方	23,370,000.00	5 年以上	116,850.00	0.75
本溪华夏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996,500.00	5 年以上	59,982.50	0.39
合计		3,110,065,643.96		15,550,328.22	100.00

(5) 本公司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 总表情况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724,789,796.55	12,661,512,633.22
<u>合计</u>	<u>12,724,789,796.55</u>	<u>12,661,512,633.22</u>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8,913,991.88	6.41				818,913,991.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65,704,326.31	93.59	59,828,521.64		0.50	11,905,875,804.67
其中：余额百分比法	11,965,704,326.31	93.59	59,828,521.64		0.50	11,905,875,804.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784,618,318.19	100.00	59,828,521.64		0.47	12,724,789,796.55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05,912,991.88	5.55				705,912,991.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15,678,031.51	94.45	60,078,390.17	0.50		11,955,599,641.34
其中：余额百分比法	12,015,678,031.51	94.45	60,078,390.17	0.50		11,955,599,641.34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721,591,023.39	100.00	60,078,390.17	0.47		12,661,512,633.22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96,902,106.00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6,887,000.00			股权增资款
本溪市正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7,348,670.19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本溪市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本溪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7,776,010.69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本溪水泉有限责任公司	205.00			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合计	818,913,991.88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法	11,965,704,326.31	59,828,521.64	0.50
合计	11,965,704,326.31	59,828,521.64	0.50

(4) 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26,584,760.91	3.34	1,492,923.80	1,056,924,807.11	8.31	3,696,689.04
1-2年(含2年)	1,018,129,105.63	7.96	3,502,710.53	4,199,005,129.91	33.01	20,468,925.65
2-3年(含3年)	4,077,971,353.47	31.90	19,863,756.77	3,516,684,834.08	27.64	17,297,062.62
3-4年(含4年)	3,354,970,508.42	26.24	16,488,490.99	804,419,598.17	6.32	3,741,844.62
4-5年(含5年)	786,327,332.64	6.15	3,726,378.29	856,039,752.00	6.73	4,255,198.76
5年以上	3,120,635,257.12	24.41	14,754,261.26	2,288,516,902.12	17.99	10,618,669.48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12,784,618,318.19	100.00	59,828,521.64	12,721,591,023.39	100.00	60,078,390.17

(5)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2,720,095,821.09	12,664,040,929.39
保证金	64,492,222.22	57,536,666.65
备用金	30,274.88	13,427.35
合计	12,784,618,318.19	12,721,591,023.39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本溪市财政局	往来款	250,000,000.00	1 年以内	48.57	31,048,417.50
		598,919,000.00	1-2 年		
		2,543,680,000.00	2-3 年		
		1,170,000,000.00	3-4 年		
		720,000,000.00	4-5 年		
本溪市土地资源储备中心	往来款	927,084,500.00	5 年以上	2.39	1,525,000.00
		200,000,000.00	2-3 年		
		105,000,000.00	3-4 年		
本溪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6,887,000.00	1-2 年	2.01	
本溪市供热总公司	往来款	178,117,891.05	3-4 年	1.39	890,589.46
本溪市交通局	往来款	60,000,000.00	2-3 年	0.47	300,000.00
合计		7,009,688,391.05		54.83	33,764,006.96

(7)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24,630,931.13		4,024,630,931.13	4,062,398,314.86		4,062,398,314.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56,220,208.28		356,220,208.28	350,865,174.46		350,865,174.46
合计	<u>4,380,851,139.41</u>		<u>4,380,851,139.41</u>	<u>4,413,263,489.32</u>		<u>4,413,263,489.32</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溪市广惠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121,195,083.03		122,695,083.03		
本溪市正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本溪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本溪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本溪新城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本溪药都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本溪客运集团有限公司	20,836,028.74			20,836,028.74		
本溪市建工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96,713,045.11		143,962,466.76	52,750,578.35		
本溪水泵有限责任公司	36,131,670.64			36,131,670.64		
本溪富佳广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6,509,017.39			-6,509,017.39		
本溪满族自治县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701,634,014.53			1,701,634,014.53		
桓仁城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39,370,221.94			2,039,370,221.94		
辽宁辽东水务控股有限公司	27,722,351.29			27,722,351.29		
合计	<u>4,062,398,314.86</u>	<u>121,195,083.03</u>	<u>158,962,466.76</u>	<u>4,024,630,931.13</u>		

2.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172,863,441.81	934,220,581.73
主营业务成本	167,886,496.37	905,224,161.64
其他业务成本	6,430.51	5,833.01
合计	167,892,926.88	905,229,994.6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代建	172,856,203.71	167,886,496.37	933,380,886.49	905,224,161.64
合计	172,856,203.71	167,886,496.37	933,380,886.49	905,224,161.64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172,856,203.71	167,886,496.37	933,380,886.49	905,224,161.64
合计	172,856,203.71	167,886,496.37	933,380,886.49	905,224,161.64

（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55,033.82	20,277,798.4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71,975.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9,473.2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99,929.78	
合计	1,705,630.78	22,449,773.76

十五、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16,509.06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1,525,530.66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14,587.50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3,400.62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43,391,033.48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55,173.66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43,335,859.8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321,989,174.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346,685.71	

法定代表人：张跃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艳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艳艳

日期：2019年3月16日

日期：2019年3月16日

日期：2019年3月16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IX)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9 年 01 月 24 日

证书序号 11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北京市财政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财政部门核对一致
(1X)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0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五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五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年度CPA
年检合格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IX)



姓名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身份证号
ID No.

注册地
Registration Place

1971-06-15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天津滨海分公司
3020419710915190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IX)

证书编号: 1100015401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 10月 2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批准文件: 辽注协协字[2006]77号



2018年度CPA
年度检验登记年检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辽宁注协(1)
3月28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10.24
身份证号: 210102197810240000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540155

注册会计师
注册日期: 2007.10.24
有效期至: 2018.10.24
年检日期: 2018.3.28
年检结果: 合格

2018年度CPA
年检合格
3.16

3.2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天聚国际(税务师)
天聚国际(税务师)
2012 7 2

与原件核对一致
(I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度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1) 3月16日

2017年度
CPA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1)
3月24日

2016年度CPA
年检合格
辽宁注协(1)
3月28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身份证号
ID Number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注册证书编号
Registration Numb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